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MP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延續於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

須予披露交易 完成收購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

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該公告」)有關於由本公司收購北京明信智聯技術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布，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或豁免，買賣雙方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已進行成交。

如該公告所披露，於股權轉讓協議簽署日，目標公司擁有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億物聯盟(北京)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億物聯盟」)。在進行目標公司盡職調查後發現，儘管億物聯盟的企業歷史可追溯至二零零九年，但目前還是一家經營規模較小的公司，至近年未有產生任何盈利。因此考慮到億物聯盟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計之淨負債約為人民幣800,000元，買方決定不收購億物聯盟，以避免因億物聯盟在其長期企業歷史中可能累積的任何應付款項而招致額外負債或承擔風險。因此，億物聯盟的全部股權已於完成前由目標公司轉讓予賣方A，而目標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不再擁有任何附屬公司。儘管億物聯盟被排除在交易之外，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代價仍為人民幣7,000,000元，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支付給賣方。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即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承董事會命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黃敏女士及吳允靜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敏女士及吳允靜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廖嘉濂先生及杜妍芳女士；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文輝先生、陳易希先生及黃育文先生。